

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并于 2016 年 12 月 11 日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 3 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清明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2016 年 11 月 19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》，2016 年 12 月 6 日，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》。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巨潮资讯网《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2016 年 11 月 19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，2016 年 12 月 6 日，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。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巨潮资讯网《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2016 年 11 月 19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》，2016 年 12 月 6 日，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》。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布在巨潮资讯网《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 年 12 月 12 日